

天主教普照中學
家長通告 [2017/2018] 第 23 號
「大學/大專院校招生辦法申請」事宜

各位家長：

貴子弟是應屆中六學生，可以在本學年申請以下政府資助及自資的學士學位、副學士學位或文憑課程，有關詳情如下：

招生途徑	課程種類	資助類別	最低入學要求			申請時間	申請辦法
			核心科目	選修科目			
1. 大學聯合招生辦法 (JUPAS)	學士學位	政府資助	中(3)、英(3) 數(2)、通識(2)	城大、中大、港大、 理大及科大：	2X (3)	2017年9月20日 至 2017年12月6日	經校方遞交 申請
				嶺大、浸大、公大 及教大：	1X (2)		
				指定專業/界別課程 (SSSDP)：	1X (2)		
	副學士/高級文憑	政府資助	5科 Level 2，包括中文及英文				
2. 非聯招經本地 評審專上課程 (E-APP)	學士學位	自資	中(3)、英(3) 數(2)、通識(2)	1X (2) / 2X (2)		2017年12月 至 2018年6月	自行登入 E-APP 網頁 申請
	副學士	自資	5科 Level 2，包括中文及英文				
3. 香港專業教育 學院	學士學位 (Thei)	政府資助及 自資	中(3)、英(3) 數(2)、通識(2)	1X (2)		2017年11月 至 2018年6月	自行登入職 業訓練局網 頁申請
	高級文憑 (IVE)	政府資助及 自資	5科 Level 2，包括中文及英文				
	基礎文憑 (IVE) 職專教育文憑 (IVE)	自資	完成中六				

為方便校方點算各招生辦法的申請人數及提供相關的升學輔導，煩請家長填妥下列回條，並於2017年9月28日(星期四)或之前交回班主任。

二零一七年九月八日

17/18 大學/大專招生辦法申請 P.23
Leung WS

天主教普照中學
校長 李劍華



家長回條
家長通告 [2017/2018] 第 23 號

李校長：

本人已知悉有關「大學 / 大專院校招生辦法申請」的通告詳情，並作出以下決定：

(同學可以選報多於一個課程，請於適當方格內加上「✓」號)

*小兒 / 小女 <u>將會</u> 申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大學聯合招生辦法 (JUPAS)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非聯招經本地評審專上課程 (E-APP)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香港專業教育學院課程 (Thei 及 IVE)

由於「大學聯合招生辦法 (JUPAS)」是經由校方遞交申請，選擇不申請此聯招辦法的同學，請在下面用「√」號表示，並遞交家長信解釋放棄申請的原因。

*小兒 / 小女 <u>不會</u> 申請「大學聯合招生辦法」(需提交家長信)

學生姓名：_____

班別：_____ 學號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二零一七年____月____日
(*請刪去不適用者)